“开新填旧”
——1950年代江西省山区血吸虫病的防治与控制

顾维方

摘　要：1949年以后，血吸虫病的流行逐渐引起新的中央领导层的重视。随着中央血防政策的变化，江西省的血防工作经历了自上而下的血防机构建制和改革，又经历了自下而上血防经验的创造和推广。血防权力和自主性随着一次次机构改革，逐渐由省级下放至县级，甚至村级政府，各疫区自主探索消灭血吸虫病的措施，全民动员的血防运动就是在这种权力不断下放的过程中逐步开展起来的。江西省余江县通过医学调查和全民动员的方式开创了针对山丘型疫区血吸虫病流行的防控措施——“开新填旧”，通过对灌区渠系改造，彻底消灭钉螺的适生环境，进而阻断了该病的传播。作为一种成功的地方经验，“开新填旧”在余江县实现血吸虫病的消灭后，被推广到全国其他疫区，并于1958年前后创造了一批消灭血吸虫病的县、市。虽然“开新填旧”的血防措施有其局限性，仅适用于山区疫区面积小、流行模式单一的地区。但就血吸虫病流行本身而言，1950年代的血防活动对终止山区血吸虫病的流行是一次有效的尝试。此外，作为“医疗防治史上的一个奇迹”血防的成功也证实了新中国管理国家的能力。

序　言

1955年，毛泽东在杭州召开的中央会议上指出：“共产党人的任务就是要消灭危害人民健康最大的疾病，防治血吸虫病要当作政治任务”，

1956 年 2 月他又在最高国务会议上发出“全党动员，全民动员，一定要消灭血吸虫病”的号召[1]。1956 年《农业发展试行纲要》提出了消灭血吸虫病的时间表，即“三年预防，五年根除”。

对于五年之内是否能消灭血吸虫病，流行病学家其实是有保留意见的，甚至认为根本不可能根除。据俞顺章回忆，1957 年初夏毛泽东到上海时，曾向血吸虫病防治专家苏德隆询问他对“三年预防，五年根除”目标的看法。当时的对话情况如下：

> 毛主席问：“三年能否预防血吸虫病？”苏德隆教授说：“不能。”毛主席又问：“五年呢？”苏德隆教授说：“也不能。”毛主席此时面色有些紧张，又问道：“那七八年呢？”旁边的同志见毛主席脸色已经有些不对，就杵了杵教授，苏德隆教授也察觉到了毛主席情绪变化，就缓了缓语气说：“试试看吧！”[2]

苏德隆认为五年不可能消灭血吸虫病的理由是，“依靠中国当时的人力和物力，在尚未彻底调查清楚血吸虫病情和钉螺的生态、血吸虫病的传播和发病机制前，短期内是不可能见效的[3]。”

苏德隆的观点代表了当时医学界的基本看法。如彭泽县在根治太泊湖中钉螺时曾于 1955 年请外国的科学家前来勘察，他们认为，“太泊湖控制流域面积达六百七十平方公里，水的流量太大，不可治；太泊湖湖底高程仅海拔七点五米，每年不到五月，长江水位只需涨到十二米，就开始倒灌，这样低的湖不可治；太泊湖钉螺密度高，在这里治水容易感染急性血吸虫病，不可治[4]。”一些科技人员也持同样的看法：“国民党统治

---

1 沈同《我们怎样保卫毛主席》，中央文献出版社，2009 年，第 62-64 页。

2 俞顺章《千里单骑——忆苏德隆教授》，《文汇报》2004 年 8 月 14 日。

3 同上。

4 转引自中共江西省委血防领导小组办公室编《送瘟神史料》（内部资料），1975 年，第 30 页。

时期搞了二十多年，没有搞出什么名堂；日本搞了几十年，也没有把它消灭；别的国家的科学家研究来研究去，都没有弄出个好办法，难道共产党能赤手空拳把血吸虫病消灭掉？”[5]

上述医学界和科技界的观点并不能说服最高决策者。其实早在1955年，坚信“人民群众有无限的创造力”的毛泽东，就认为“许多危害人民最严重的疾病，例如血吸虫病等等，过去人们认为没有办法对付，现在也有办法对付了。总之，群众已经看见了自己的伟大的前途”[6]。因此，当他看到1958年6月30日《人民日报》报道余江县业已消灭血吸虫病时，这一结果无疑是对他既往观点的极大肯定，他“浮想联翩，夜不能寐”，写下了著名的《送瘟神》诗二首：

> 其一，绿水青山枉自多，华佗无奈小虫何！千村薜荔人遗矢，万户萧疏鬼唱歌。坐地日行八万里，巡天遥看一千河。牛郎欲问瘟神事，一样悲欢逐逝波。
>
> 其二，春风杨柳万千条，六亿神州尽尧舜。红雨随心翻作浪，青山着意化为桥。天连五岭银锄落，地动三河铁臂摇。借问瘟君欲何往，纸船明烛照天烧。

第一首表达了血吸虫病肆虐下疫区民众的惨况，第二首是他相信通过发挥人民群众的巨大能量，是能够消灭血吸虫病的。

余江县的成功得益于“开新填旧”灭螺措施的开创，通过开挖新沟渠，填埋含有钉螺的旧沟渠以消灭血吸虫中间宿主——钉螺，达到阻断血吸虫病传播的目的。此后，该措施作为一种成功经验在疫区推广，并于1958年前后创造了一批“根除”血吸虫病的县、市。余江县血防的成

---

5 同上，第24页。

6 毛泽东《中国农村的社会主义高潮·序言》（1955年），《毛泽东选集》第五卷，人民出版社，1977年，第218-224页。

功一直是研究中共执政经验必不可少的案例[7],然而,成就这一血防神话的“开新填旧”如何产生和推广,它在血防史中的真正意义及其重要性和局限性却被忽略。本文基于1950-1960年代的血防档案,希冀解决上述问题。

一,1950年代江西省的血防工作

1950年代,中国共产党面临的是一个疾病丛生、缺医少药、人民体质极度低下的严重局面。血吸虫病是当时对农村人口危害最大的慢性传染病,疫情遍及长江两岸及其以南12个省、市、区的373个县、市。就江西而言,省境33个县、市,475个乡镇流行血吸虫病,受威胁人口300多万,感染人数50余万[8]。该病的流行导致疫区人口劳动力受损,村庄绝户,土地荒芜,如江西省丰城县白富乡梗头村原有1000多户,至1954年疫情普查时,全村只剩下2人,其中90%死于血吸虫病。

1951年江西省卫生处分派血防专业人员及医疗队赴各地调查血吸虫病流行情况,调查摸底的同时治疗病人20余万[9]。1952年6月江西省防疫大队第十中队改组为江西省血吸虫病防治所,所址最初设在景德镇市,编制50人,实有26人,随后由省派往湖南接受防治血吸虫病的专业训练,于9月底训练结束后,择定德兴县昈大乡成立“实验工作组”,重点推行防治工作。不久血防所又抽调部分人员赴玉山县古城区开展血

---

7 艾冬云等《余江县血防工作与生态文明建设》,《中国血吸虫病防治杂志》,2012年第1期;万振凡等《疾病防治与新政权的合法性建构——以20世纪50年代“余江血防”为个案的考察》,《江西社会科学》,2017年第4期;万心等《1950年代中共领导余江血防工作的历史经验》,《江西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3年第1期。

8 “结合兴修水利消灭钉螺加速消灭血吸虫病的初步意见”,1958年,江西省档案馆藏,x099-1-191-38。

9 陈红根、林丹丹《江西省血吸虫病防治历程与策略》,王陇德主编《中国血吸虫病防治历程与展望——纪念血吸虫病在中国发现一百周年文选》,人民卫生出版社,2006年,第153页。

吸虫病的防治[10]。为兼顾全省的疫情，江西省血吸虫病防治所于1953年4月改迁至余江县邓家埠，并于该年5-7月开办血吸虫病防治人员训练班，在此学习的121名学员基本成为此后负责江西省各县、市血防调查工作的主体[11]。

1953年培训结束后，结合省调派的医士18人，血防所设立十个7人小组，自一至六组以2个小组为单位分别编为第一、二、三防治工作队，分赴江西省疫情较为严重的玉山、九江、丰城三县做重点防治工作。原驻德兴昄大乡的工作组划为第七防治小组。第八、九防治小组分别赴广丰、余干进行防治工作。第十防治小组由原余江县实验工作组改编，仍驻余江县马岗乡开展预防工作。1954年4月以后又增设五个7人小组，第十一小组驻高安，第十二小组驻彭泽，第十三小组驻鄱阳，第十四小组驻泰和，第十五小组暂驻余江，作为流动小组[12]。

从江西省早期的血防工作部署来看，除九江、余干、彭泽和鄱阳几地外，其它防治地区均位于山区。就防治经验而言，民国时期，九江、广丰、德兴和余江等地均有血吸虫病疫情的报道，且部分地区如德兴曾于1941年由卫生处拨款治疗血吸虫病患者和扑灭钉螺[13]。外加1954年大水，湖区受淹较严重，所以，江西省早期的血防工作重点偏向于有疫情调查基础的山区。

1954年以前血吸虫病的调查集中在几个流行县、市境内的数个疫点上，如余江县的马岗乡、玉山县的古城乡和德兴县的昄大乡等地。调查内容偏重于患者数量和感染率，是为寻找治疗对象和挽救劳动力的考

---

10 “江西省血吸虫病防治所一九五三年度工作报告”，玉山县卫生局《省血防站关于一九五三年血防工作的总结》，第31页，玉山县档案馆藏，1-071-3-2-1954。

11 刘玉瑞、万国和主编《江西文史资料选辑》第43辑《送瘟神纪实》，北京：中国文史出版社，1992年，第217页。

12 “江西省血吸虫病防治所两年来工作总结及今后方针任务”，第3页，余江县血防站《省血防所：调查报告、工作总结》，余江县档案室藏，1953年。

13 上饶地区卫生志编纂委员会编《上饶地区卫生志》，合肥：黄山书社，1994年，第175页。

量。经过两年多的摸索,江西省的血吸虫病疫情调查工作逐渐形成规范,由省血防所制定统一规划,各疫区统一执行。

1954 年中下旬,江西省首次对已证实为疫区的 26 县 1 市进行全面的调查工作部署,为期四个月。各疫区内按疫情高、中、低三级进行普查,除调查病人数量外,要求对各疫区人口、流行面积、水系及钉螺分布情况均有了解,以获取该省血吸虫病流行的精确资料,为开展血防提供依据[14]。同时,依靠当地人员,配合当地中心工作而进行的具体到村级的大范围调查工作也为血防工作者与基层政府和广大疫区农民提供了相互接触和磨合的机会,为争取更多治疗对象和此后发动大规模群众性灭螺运动奠定了基础。正如省血防所所言"给当地党和政府及广大农民同志一个良好的政治印象"[15]。

随着疫情调查的深入,疫区规模不断扩大,血防机构开始调整。1954 年 8 月,血吸虫病防治所撤销,改为余江血吸虫病防治站,下辖余干、余江、鄱阳三个组;玉山血吸虫病防治站,下辖广丰、玉山、德兴三个组;九江血吸虫病防治站,下辖彭泽、永修、德安三个组;丰城血吸虫病防治队,下辖丰城、南昌、高安三个组;泰和防治组,负责泰和、万安、上犹等地的血防;业务辅导组 2 组,设于南昌,负责研究实验、技术指导、业务辅导。就人员编制而言,血防站每站 25 人,血防组每组 7 人[16]。血防权利和自主性随机构改革下放至县级,由各县血防站负责领导辖区内的血防工作。

1955 年 11 月党中央防治血吸虫病九人小组在上海召开会议,提出

---

14 "江西省血吸虫病防治所两年来工作总结及今后方针任务",第 4 页,余江县血防站《省血防所:调查报告、工作总结》,余江县档案室藏,1953 年。

15 "江西省血吸虫病防治所一九五四年五月份工作总结报告",余江县血防站《省专血防所站:一九五四年全年和分月工作总结》,余江县档案室藏,1954 年。

16 "为调整血吸虫病防治机构函请查照",玉山县卫生局《县卫生厅、县政府、县血防站有关血防工作机构调整的通知、总结》,玉山县档案馆藏,1-071-4-2-1954,第 1-2 页。

“加强领导,全面规划,依靠互助合作,组织中西医力量,积极防治,七年消灭”血吸虫病的方针和“一年准备,四年战斗,两年扫尾”的工作计划。地方政府将该时间表逐级压缩,从七年到五年,进而到四年,至县级政府甚至表示要在两年内消灭血吸虫病。

江西省将中央的血防计划压缩两年,提出“一年准备,三年战斗,一年扫尾”,达到五年内消灭血吸虫病的目标[17]。为此,江西省制定了此后五年内的工作计划,要求 1956 年彻底查清疫区范围,患病人数和疫区情况,扩大防治组织,全面管理粪便和水源,消灭 50% 的钉螺,治疗 10% 的病人。1957 年彻底消灭钉螺,抑制血吸虫病的发展,治疗 25% 的病人。1958 年除巩固防治成果外,再治疗 30% 的病人。1959 年治完所有的病人。1960 年彻底完成血吸虫病的防治工作[18]。就五年血防计划而言,1956 年以后江西省的血防工作重点逐渐向预防倾斜,除管理好粪便和水源外,尤其注重消灭钉螺,而计划的前两年决定了消灭血吸虫病的目标能否实现。

玉山县在江西省五年内消灭血吸虫病计划的基础上进一步压缩为四年,规定“一年准备、二年战斗、一年扫尾”[19]。四年灭病计划尤以 1956 年任务最重。为彻底调查疫区钉螺和病人分布情况,玉山县开始大规模的训练基层保健员和乡村干部,组建各级血吸虫病防治委员会和小组,以充实基层血防领导,便于层层组织和调动群众开展血防。以农业社为单位进行管水管粪工作。该年最重要的任务是在全县范围内开展灭螺运动,实现重疫区消灭 50% 和轻疫区基本消灭钉螺的目标,逐步使灭螺

---

17 “江西省防治血吸虫病五年规划”,省委办公厅《省委批转省委防治血吸虫病五人小组关于江西省血吸虫病防治工作五年规划》,1956 年,第 28 页,江西省档案馆藏,X001-1-348。

18 “江西省 1956-1967 年卫生防疫工作规划(草案)”,玉山县卫生局《省卫生厅一九五六年一九六七年卫生防疫工作规划》,第 11 页,玉山县档案馆藏,1-071-6-12-1957。

19 “玉山县四年消灭血吸虫病的初步规划”,玉山县卫生局《县血防站血防工作总结及开展今冬明春血防工作的意见》,第 7-8 页,玉山县档案馆藏,1-071-6-7-1956。

运动由突击转向经常化。与省里计划一样,治疗任务推后,在灭螺取得成效后,始开展大规模的治疗工作。1957 年以后的预防工作以巩固为主,重点在于治疗病人,于 1959 年实现血吸虫病的消灭。

余江县将消灭血吸虫病的计划进一步缩短,制定了“半年准备,一年战斗,半年扫尾”的灭病安排,计划 1956 年边进行疫情调查边开展灭螺和治病,1957 年实现消灭血吸虫病的目标,而首要工作便是填沟灭螺。

上述消灭血吸虫病的计划,无论是中央规划的七年,省里计划的五年,还是县里设想的四年或两年,就实际血防开展情况而言,只有余江县在预定计划内消灭了血吸虫病,这与其开展疫情调查和血防工作较早有关,亦与其血吸虫病流行模式相对单一有关。更重要的是,该地开创了“开新填旧”的灭螺措施,通过切断血吸虫病的传播路径,实现了在一县范围内消灭血吸虫病的创举。

二,灭螺方式的探索

血吸虫病预防工作中的“两管一灭”在血防初期一直以“两管”即管水、管粪为主,灭螺工作一直处于滞后的状态。一方面因为当时的既定方针是以治疗带动预防,边治疗边对民众进行宣传教育,另一方面,当时的人力、物力无法满足消灭钉螺的目标。最重要的是,钉螺分布状况及密度尚未调查清楚,灭螺处于探索阶段,尚未发现行之有效的可以在疫区大规模实施的灭螺措施。所以血防初期的灭螺范围较小,且都局限于试验阶段的规模。

人工捕捉是最简单、直接的灭螺措施。江西省血防所规定血防人员利用星期日或空闲时间捕捉钉螺,每人 8 市两。1953 年 12 月,玉山县曾动员两个学校学生及病愈出院的人和部分群众捕螺,两天内捕得 6 市斤,其中玉山中学 228 名学生配合血防人员在沟渠、塘边捕螺,一个半小时内捕得钉螺 3 斤 2 两[20]。同年,余江县发动疫区上黄村小学四年级学生 30 余人,与血防人员一起到沟边捡螺,每人一双筷子,一个茶缸,以比

赛的形式来提高捡螺的速度，每人每天的收获为 2-3 市两钉螺[21]。在此基础上，1954 年血防工作计划“发动群众大量展开捕螺运动”。

集体捕螺这一活动与传染病流行病学的认知是相矛盾的。血吸虫病是人们在生产、生活中接触疫水，尾蚴侵入人体所致，如若一次侵入尾蚴数量过多，极易造成急性感染。大量人群涌入螺区，势必增加急感的几率。虽然，血防初期流行病学调查报告没有相关急感病例的记载，但也强调了进入疫区要做好防护工作，如涂抹防护油、打绑腿等。除此以外，人工捕螺有其明显的缺点，即耗费人力，浪费时间，收效不大，且捡不干净。

药杀是灭螺中经常采用的另一项措施，常用的药物有石灰、茶枯、巴豆、硫酸铜、砒酸钙等，后两者因对人畜、家禽有毒，施用范围不大。1953 年，德兴县昄大乡结合农业生产，发动群众烧石灰 24 万斤，用于田间施肥，同时观察灭螺效果。该乡并试验巴豆灭螺，以千分之五的巴豆浸液分浸杀和喷射两种方式，分别在水沟和田沟内试验，观察灭螺效果，结果浸杀三小时后，巴豆浓度较高的地方，钉螺死亡率也高。喷射两小时后观察钉螺死亡率为 90-94%[22]。

茶枯的应用范围最广，苏德隆曾对茶枯的价值、茶枯灭螺方式及效果进行过详细的介绍，指出：茶枯灭螺效力可靠，费用便宜，对人畜、禾苗无害并有肥料价值，打茶子饼、绑腿布于田间工作亦可防治尾蚴、水蛭等侵袭[23]。1954 年茶枯灭螺尚处于试验阶段，该年 8 月，余江县马岗乡上黄村采用茶枯作初步灭螺试验，将茶枯分为浓度不等的 0.1%、0.2%、

---

20 “江西省血吸虫病防治所第一防治队 1953 年总结报告”，玉山县卫生局《省血防站关于一九五三年血防工作的总结》，第 41、24 页，玉山县档案馆藏，1-071-3-2-1954。

21 罗炎松《我们找到“开新填旧”灭螺方法》，《送瘟神纪实》，第 113 页。

22 “江西省血吸虫病防治所第一防治队 1953 年总结报告”，玉山县卫生局《省血防站关于一九五三年血防工作的总结》，第 41 页，玉山县档案馆藏，1-071-3-2-1954。

23 《苏德隆教授论文选集》，天津科学技术出版社，1995 年，第 200-202 页。

3%、5% 和 10% 等 5 组，先后经 6 次室内和现场试验，证实以 0.2% 的茶枯浓液现场浸杀，钉螺死亡率最高，达 97%[24]。但茶枯灭螺受天气、温度等影响大，药效持久性亦难保证，需反复施用才能保证灭螺效果。

血防初期，钉螺调查与灭螺试验同步进行。自 1952 年江西省血吸虫病防治所成立后，历经一年调查，对全省重点疫区钉螺分布情况已有初步了解。江西省 21 县、市钉螺主要分布在田沟、水沟、河、湖两岸等地，钉螺感染率以玉山、余干两地最高，分别属于江西省的山丘型疫区和湖沼型疫区[25]。玉山县古城乡是江西省血防初期的试点地区，为消灭水田内的钉螺，该地尝试改水田为旱地（简称“水改旱”），无法改种的则先用石灰、茶枯、巴豆等实施药杀灭螺。经一、两天后，将田水抽干，待田地晒干后，先犁后耙，反复耕作。同时配合铲除田塍、田塍的土皮、杂草，用火焚烧为灰土，以烧死钉螺[26]。

“水改旱”灭螺是通过改变水田钉螺适生环境，减少钉螺的孳生来实现的。民国年间曾在浙江省的开化县进行小规模的试验，后经寄生虫病专家汪民视提议于 1951 年开始在安徽省歙县有计划的推广，至 1961 年，县境内 90% 的水田均已改为旱地。就该县的灭螺实践而言，“水改旱”与建国初期的农业发展政策和疫区农民的经济利益是相违背的，所以只是血防初期灭螺的权宜之计。1957 年开始旱地逐步回改水田，相连灌溉沟内的钉螺继续向水田扩散，致使田内钉螺增多。因此，“水改旱”需结合沟渠灭螺进行。

经过两年的探索，江西省血吸虫病防治所在总结了自 1952 年 6 月

24 “江西省血吸虫病防治所一九五四年八月份工作总结报告”，余江县血防站《省专血防所站：一九五四年全年和分月工作总结》，余江县档案室藏，1954 年。

25 “江西省血吸虫病汇报资料”，余江县血防站《省血防：调查报告、工作总结》，第 31 页，余江县档案室藏，1953 年。

26 “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防治血吸虫病工作指示”，余江县血防站《省卫生厅：关于一九五四年血防工作方针与任务》，1954 年。

至1954年4月的血防工作经验的基础上，第一次系统地提出了对此后灭螺工作的安排：

> 1、在玉山、广丰、德兴三县的疫区钉螺生活稻田内，结合增产丰收重点地，大量地施洒石灰，达到既灭螺又增产的目的。
>
> 2、充分发动群众，利用空闲时间大肆人工捕捉，一方面达到减少钉螺繁殖，另一方面达到教育群众的目的。
>
> 3、填塞或疏通钉螺生活的水沟渠，将不必要的小型水沟，建议填塞或疏通沟渠，加速水流，铲成极倾斜的坡度，以便改变钉螺生活环境。
>
> 4、结合小型的农田水利修建工作，进行土埋法，将钉螺埋在十厘米以下的土壤中，并且在未埋之前，先撒一层石灰，或其它柴草灰（木柴灰、草灰、粗糠灰等），掩埋后再引水浸起来，更加速了钉螺死亡时间。
>
> 5、改良水利工程，以余江县为重点试验，配合农林水利部门，以兴修水利保证农业丰收为主，修改钉螺生活沟渠，面积加宽，体积加深，增加水之流速，沟渠两岸造成极倾斜坡度，铲除杂草，改变钉螺生活环境，以达到消灭钉螺目的[27]。

根据以往的经验，玉山、广丰、德兴等三县仍以稻田灭螺为主，继续进行撒石灰灭螺。同时，在全省范围内大规模发动群众捕捉钉螺。早在1951年，浙江卫生实验院进行室内和现场试验，证明土埋灭螺是一种既实用又易推广的方法，一年后钉螺密度可以减少85-95%[28]。江西省在实

---

27 “江西省血吸虫病防治所两年来工作总结及今后方针任务”，第4-5页，余江县血防站《省血防所：调查报告、工作总结》，余江县档案室藏，1953年。

28 《浙江省血吸虫病防治史》编委会编《浙江省血吸虫病防治史》，上海：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1992年，第27页。

践后对土埋灭螺的推广采取统一规定,包括埋螺深度和埋螺前后的处理方式等。填塞和疏通沟渠,增加流速,结合水利兴修改变钉螺生活环境,以达到消灭钉螺的目的则来源于余江的经验,即“开新填旧”的雏形。

三,“开新填旧”的首创

“开新填旧”是指开挖新的沟渠,埋掉旧的沟渠,亦包括兴修一些不适合填塞的老沟渠,是填沟灭螺方法的延伸。该措施并不是一蹴而就的,也不是地方政府一道政令便可促成的事情,它需要疫区民众的配合及在实践中慢慢摸索经验,方可逐步大规模开展。自 1954 年中下旬江西省血吸虫病第一次疫情普查结束至 1958 年 5 月余江县宣布“根除”血吸虫病,其间的血防活动——“开新填旧”应该分三个阶段讨论:一、1954 年 9 月至 1955 年 11 月;二、1955 年 12 月至 1957 年 12 月;三、1958 年 1 月至 5 月。

1.“开新填旧”第一阶段

第一阶段的“开新填旧”工作主要集中在邓家埠国营农场和马岗乡两个疫区,以试点的方式开展。它的推行得益于 1954 年 9 月对两地患者治疗后的复查结果与水利改良情况关系的分析,据统计,马岗乡在已接受治疗的 35 名患者中复查 28 人,有 20 人再次感染血吸虫病,阳性率达 63.3%;国营农场在此前接受过治疗的 45 人中,复查 41 人,亦有 10 人仍为阳性,感染率为 19.5%;更新农场的重复感染率较低,仅为 5.7%。根据重复感染率与水利改良情况的关系,可知,水利改良情况越好的地区,复发率越低。反之,改良情况越差的地区,复发率越高[29]。由此,血防工作者及疫区患者意识到血吸虫病仍有复发和重复感染的可能,且与

29 余江县血防站《省专血防所站:一九五四年全年和分月工作总结》,余江县档案室,1954 年。

水利条件的好坏关系密切，只有在治病的同时加强预防，改善水利情况，才能彻底治愈此病。

邓家埠国营农场成为余江县最早进行填沟灭螺工作试点的地区，原因有二：一、该场职工接受血防宣传及参与治疗均较早，对血吸虫病的危害有一定的认识；二、该场有实施填沟灭螺的人力和物力条件。在认识到水利与灭螺的关系后，该场决定将已调查有钉螺孳生的 15 条沟渠，全长 8068 米，和 32 个与钉螺沟渠相通的水塘全部进行填塞。对于有灌溉需要的水沟只进行部分的修整。自 11 月下旬至 12 月底，该场采取分段包干的方式，并抽调平土机、抽水机配合进行，实际填塞水塘 11 个，面积达 3600 平方米，填塞沟渠 3 条，计 1500 米[30]。历时月余，国营农场的灭螺数量约占总计划量的 20%，属小范围的试点。次年 1 月，该场又完成填沟 1600 米，修沟 2200 米，新开沟 950 米，填塞塘 8 个，面积 1700 平方米。

继国营农场以后，马岗乡成为第二个试点区。1955 年 1 月 5 日血防站派人前往马岗乡进行消灭钉螺的工作试点。站本部人员到达马岗乡后通过全乡干部会、党团员会、选区干部会及群众会等层层进行宣传和动员，并在全乡干部会议上成立乡兴修水利委员会，选出主任委员 1 人，委员 10 人，用以指导兴修水利、消灭钉螺工作。此后经过两天的调查，全乡有钉螺孳生的沟渠 13 条，其中总沟 1 条，支沟 12 条，全长 10720 米，平均深 1.35 米，宽 4.89 米，评估后可填塞的沟 540 米，塘 3 个，牛车盘 29 个，其余沟渠做合理的修整。8 日开始试点工作，马岗乡出动男劳动力 313 人，妇女 10 人，儿童 12 人，老年 5 人，自上午 9 时至下午 3 时完成 720 余米的修沟工作，至 10 日，三天内共完成 6350 余米沟渠修整，填塞支沟 548 米，水塘 3 个，新开 1 条长 200 米，宽 2 米，深 1.5 米

30 “江西省上饶专区第一血吸虫病防治站一九五四年度工作总结报告”，余江县血防站《省专血防所站：一九五四年全年和分月工作总结》，余江县档案室藏，1954 年。

的新沟用于灌溉[31]。为保证修沟灭螺有充足的劳动力，当地政府免去了马岗乡整修白塔渠水利工程的派工任务。

1955 年 2 月马岗乡的主要任务是处理从沟渠和塘里铲出来的泥土，从田塍和沟边搬运到空地或荒地上堆成土堆打紧，并盖上新土，以防止钉螺蔓延。同时将已修整过的沟渠再铲去 3-4 寸，以彻底消灭钉螺。经调查，马岗乡修沟以前钉螺密度最高为 187 个 / 平方米，最低 28 个 / 平方米，平均密度为 107.5 个 / 平方米，修沟以后其钉螺密度最高为 13 个 / 平方米，最低为 2 个 / 平方米，平均密度为 7.5 个 / 平方米[32]。这是修沟灭螺工作后的第一次验收，凡在修整过沟渠的地方，其钉螺密度显著下降。1955 年 3 至 4 月间，修沟工作主要在国营更新农场进行，春耕前，该场修整沟渠 8 条，全长 5760 余米，宽 1.2 米，深 1.5 米，共计 10368 立方米[33]。

自 1954 年冬至 1955 年春，余江县分别选择国营邓家埠农场、马岗乡和更新农场三地进行兴修水利、修沟灭螺试点。至 1955 年 4 月，马岗乡完成大小 10 条沟渠的修整工作，长 8116 米，填塞 12 条沟渠，长 548 米，填平有钉螺孳生的水塘 3 个；国营农场则修改水沟 2 条，长 2700 米，填塞水沟 12 条，长 4300 米，填掉水塘 28 个，因灌溉需要又新开了 5 条总长 1850 米的水沟；另有更新农场修改的 13 条沟渠，长达 11237 米[34]。渠系调整后，仅马岗乡的钉螺密度调查显示，钉螺死亡率达 93%

31 “江西省上饶专区第一血吸虫病防治站一九五五年一月份工作总结报告”，余江县血防站《专区第一血防站：一九五五年全年和分月工作总结》，余江县档案室藏，1955 年。

32 “江西省上饶专区第一血吸虫病防治站一九五五年二月份工作总结报告”，余江县血防站《专区第一血防站：一九五五年全年和分月工作总结》，余江县档案室藏，1955 年。

33 “江西省上饶专区第一血吸虫病防治站一九五五年三、四月份工作总结报告”，余江县血防站：《专区第一血防站：一九五五年全年和分月工作总结》，余江县档案室藏，1955 年。

34 “一九五五年十一月张站长参加余江县党员大会报告余江县血吸虫病流行情况及今后防治工作任务”，第 1 页，余江县血防站《县委、县人委、血防站：关于成立县防治委员会，召开血防会议及会议文件》，余江县档案室藏，1955 年。

以上[35],不难看出,为了照顾农业灌溉的需要,灭螺工程以渠系调整和改造为主,填塞沟渠仍属少数,新开沟渠数量更少,当然,劳动力的缺乏也是开新沟填老沟数量较少的原因。

此后半年为灭螺效果观察期,至 11 月 6-14 日血防站对已进行过修沟灭螺的地区进行复查,结果国营农场有钉螺分布的水沟 14 条,全长 7858 米,捕获钉螺 1687 个,钉螺密度最高为 37 个 / 平方米,最低为 1 个 / 平方米,而在进行过灭螺的地区,其钉螺密度最高为 4 个 / 平方米,最低为 1 个 / 平方米。马岗乡共调查有钉螺分布的总沟 1 条,支沟 12 条,全长 10720 米,捕获钉螺 3616 个。已进行过修沟的地区,钉螺密度最高为 67 个 / 平方米,最低为 1 个 / 平方米,但未进行过整修的 3 条水沟,钉螺密度最高为 168 个 / 平方米,最低为 2 个 / 平方米[36]。通过修沟灭螺效果的前后对比,余江县确定了结合兴修水利开展灭螺的既定方针,并随着农业合作化运动高潮的到来推广到全县疫区。自此,灭螺活动进入第二阶段。

2.“开新填旧”第二阶段

1955 年,余江县普遍建立起农业生产初级合作社,基本实现了农业合作化。该年底全县试办 4 个高级农业合作社。农业合作化运动为大规模开展血防提供了充足的人力资源,并在调派各种生产工具上体现出很大的优越性。该年 12 月 7 日上饶专区第一血吸虫病防治站派第三防治组 7 人赴余江县马岗乡开展挖新沟填老沟的突击灭螺运动。此次灭螺共发动该县新店、路底、洪湖、塘桥、林溪、金村等六个乡全部劳动力

35 “江西省上饶专区第一血吸虫病防治站一九五五年扩大站务会议总结报告”,余江县血防站《县委、县人委、血防站:关于成立县防治委员会,召开血防会议及会议文件》,余江县档案室藏,1955 年。

36 “1955 年 11 月工作总结报告”,第 2 页,余江县血防站《专区第一血防站:一九五五年全年和分月工作总结》,余江县档案室藏,1955 年。

1800 余人参与，国营农场抽调平土机，并派出 50 人支援此次灭螺。至 29 日，马岗乡共开新沟 3 条，全长 7293 米，填老沟 13 条，全长 13424 米，共发动民工 2100 余人[37]。随着农业合作化运动的开展，开新沟填老沟的规模明显增大。

为了解全县疫情，部署灭螺工作，1956 年，余江县对全县疫区进行普查。除流行史、病人数量、钉螺分布、粪便水源管理、病畜等常规调查内容外，对疫区水系情况的调查作了更加细致的规定，调查内容包括：水流方向及范围、有钉螺的沟是否与水渠大河通流、有多少不通流的、水流与钉螺分布关系如何、钉螺疫源地等[38]。该年围绕沟、塘、田的钉螺调查范围进一步扩大，范围涵盖全县 11 个乡镇，钉螺分布于沟渠、池塘、低洼水田。除此前已进行过灭螺的水沟 166 条，水塘 269 个，总面积 289171 平方米外，新发现有螺水沟 64 条，全长 52660 米，面积 168862 平方米；有钉螺水塘 187 个，面积 49596 平方米；有钉螺水田 224 亩。钉螺密度最高 169 个 / 平方米，最低 1 个 / 平方米，平均 9 个 / 平方米。尾蚴感染率最高为 9.37%，最低 1%，一般为 3-4%，与 1955 年相比，疫区范围扩大了 60%[39]。水系及钉螺分布情况的调查为此后实施更大范围内的填沟灭螺提供了依据。

1956 年以后，填沟灭螺变成一项任务，在余江县各个疫区开展。该年 1 月 19 日，余江县召开第一次“消灭血吸虫病与除四害”会议，根据中央提出的“加强领导，全面规划，依靠互助合作，组织中西医力量，积极防治，七年消灭”的方针，余江县提出两年内消灭血吸虫病的计划，规定

---

37 “江西省上饶专区第一血吸虫病防治站一九五五年度全年工作简报”，余江县血防站《专区第一血防站：一九五五年全年和分月工作总结》，余江县档案室藏，1955 年。

38 “余江县血吸虫病全面调查计划（草案）”，余江县血防站《县委血防五人小组：关于血防调查、运用农技防治等计划、工作安排》，第 21-22 页，余江县档案室藏，1956 年。

39 “余江县 1956 年血吸虫病防治工作初步总结”，余江县血防站《县血防五人小组、防治委员会血防工作调查、灭螺、治疗、管粪的报告总结》，第 65-66 页，余江县档案室藏，1956 年。

“1956 年边准备边战斗，1957 年彻底全部做好扫尾工作”，首要任务便是消灭钉螺，各疫区分配填沟灭螺任务。除原有的两个国营农场外，1956 年的填沟灭螺计划扩展至弓塘、兰田、前山、西坂、倪桂、邓埠等地。为统筹全部疫区的灭螺工作，县委和血防委员会采取“统一领导，分片负责，逐块进行”的方法，对各乡灭螺所需劳动力进行统一安排。弓塘乡等地的灭螺由疫区当地几个乡抽调劳动力 2400 人，国营农场抽调 120 人，并支援一辆平土机，马岗乡抽调 300 人，共计 2820 人；西坂及更新农场等地的填沟任务由农场、西坂、倪桂、仪凤等地分别抽出 500 人、300 人、50 人、150 人，共计 1000 人来完成。填沟工作的技术指导由血防站抽调 20 人、两个国营农场抽调 10 人、卫生部门抽调 4 人共同担任，沟渠测量则由水利人员配合完成[40]。

至 1956 年 2 月 3 日，余江县已完成 173 条沟渠的填开和修整任务，长 88339 米，土方 418682.5 立方米，共发动民工 163977 人[41]。其中有过填沟灭螺基础的马岗乡和国营邓家埠农场完成的最好，其次是西坂乡，完成任务量的 70%，再次是弓塘、前山、兰田三地，完成总工程量的 50%。本月余江县又提出针对不同地形钉螺分布情况采取不同处理方式，如溪沟型应结合兴修水利，以修沟、填沟埋螺为主。凡无用或不用的水塘及钉螺密布的沟渠均可填塞。对稻田型灌溉沟则采用修沟和刨田埂的方式，将铲下泥土连同杂草、钉螺一起烧成灰作肥料，或运往空地积土成堆[42]。与此同时，修沟、填沟以后，稻田多从新沟排水，由此造成稻田钉螺继续向水沟中扩散，为解决此问题，疫区采用茶枯、石灰等药杀灭螺，

40 《加强领导，全面规划，依靠互助合作，组织中西医力量，积极综合防治，二年内消灭血吸虫病——吴早孙同志在 1956 年 1 月 19 日全县第一次消灭血吸虫病与除四害专业会议上的总结报告》，余江县血防站《县委血防五人小组几次血防会议总结、通知、典型材料》，第 4 页，余江县档案室藏，1956 年。

41 “马岗乡消灭血吸虫病中间宿主——钉螺初步总结”，余江县血防站《县血防五人小组、防治委员会血防工作调查、灭螺、治疗、管粪的报告总结》，第 11 页，余江县档案室藏，1956 年。

并在马岗乡试验水田改旱地的灭螺措施。

1956 年 3 月，为结束上一阶段的灭螺任务，部署第二阶段的工作，余江县血吸虫病防治委员会办公室要求对该县已经过修整、填塞、新开的沟渠进行一次检查，在铲田埂的地方开一条排水圳，将水引至新沟内，发生坍塌和冲毁的新沟由当地群众负责修理，并继续开展田间药杀灭螺，以防止钉螺向新沟中扩散[43]。为顺利实现“两年内消灭血吸虫病”的计划，该年 7 月对查螺工作又作了如下部署：

> 1、调查范围：水沟、水塘（包括牛车井）、旱晚田、石桥、石缝，以及新开沟塘。
>
> 2、调查方法：采取划片包干、自上而下、由里向外、逐块查清的办法，首先找当地干部群众了解线索，并动员他们一道有计划、有目的进行。由于钉螺活动习性夏天多在水内生活，所以在进行中要特别在水边仔细观察，如果查获，要插上标记，作好记录（注明详细地点），绘制简图，捕捉钉螺标本保存。在调查中应注意沟、塘、田互相关系，水系与地形关系，以作追踪之参考。一个乡范围内调查完，要将各项材料汇总，再与当地干部群众共同审阅证实无误，由当地政府负责人调查签盖公私章上报。
>
> 3、地区划分：弓塘调查组负责老一区范围，马岗调查组负责老二区范围，倪桂调查组负责老七区范围，对已经调查证实有或无的地方，可不必重复调查。
>
> 4、调查时间：七月八日至三十日。
>
> 5、计算单位：以乡为单位统计，水沟以条数与长度、深度计算，

---

42 “余江县一九五六年第二次血吸虫病防治工作会议总结报告”，余江县血防站《县委血防五人小组几次血防会议总结、通知、典型材料》，第 14 页，余江县档案室藏，1956 年。

43 “1956 年 3-12 月血吸虫病防治工作初步安排”，余江县血防站《县委血防五人小组：关于血防调查、运用农技防治等计划、工作安排》，第 28 页，余江县档案室藏，1956 年。

水塘以口数计算，水田以亩数计算[44]。

随着血防工作的开展，不断有新疫区被发现，如余江县马荃乡的松山一带，不少沟、塘被发现有钉螺分布，因此才有了这次的查螺工作部署。此次调查是为年底开展开新沟填旧沟灭螺提供依据。除原有的水沟、水塘等地，调查还包括了石桥、石缝等复杂地段和新开沟塘的螺情，特别注重钉螺分布、水系关系及螺情汇报。至 8 月，共调查弓塘、马荃、西坂、倪桂等乡水沟 31 条，全长 16330.7 米，水塘 29 口，均绘制钉螺分布简图，以作为今后灭螺的依据[45]。10 月下旬再次调查后，于 11 月上旬水利部门与血防干部一起进行沟渠测量、钉螺密度调查及尾蚴感染率的检查，以决定各条沟的处理方式和计算所需劳动力和土方[46]。虽然预计调查时间一个月左右，但实际调查工作断续进行了五个月之久，为年底进行第二次群众性灭螺提供了详细的地理位置和数据基础。

1956 年 12 月，余江县在弓塘、马荃、倪桂、邓家埠等乡镇及国营农场开展第二次群众性的灭螺运动，共发动了 8 个高级社 71 个生产队的社员和农场职工及邓埠镇居民和机关、团体、学校、企业等 26 个单位的干部、职工、学生共 6498 人投入灭螺工作。至 15 日止，共填塞水沟 34 条，长 22183 米，土方 67085 立方米，填塞水塘 66 口、牛车井 13 个，土方 14911 立方米，修理水沟 6 条，长 10399 米，土方 7338 立方米，修水塘 54 口，土方 8998 立方米，开新沟 5 条，长 4522 米，土方 7261 立方米。以上灭螺面积共计 116036 平方米[47]。至该月下旬又完成填埋老沟 19 条，长

44 “一九五六年七月份血防工作计划”，余江县血防站《县委血防五人小组：关于血防调查、运用农技防治等计划、工作安排》，第 31 页，余江县档案室藏，1956 年。

45 “中共余江县委防治血吸虫病五人小组关于八月份上半月血防工作的汇报”，余江县血防站《县血防办血防工作汇报、简报》，第 34 页，余江县档案室藏，1956 年。

46 “中共余江县委防治血吸虫病五人小组关于 1956 年 11 月上半月血吸虫病防治工作情况汇报”，余江县血防站《县血防办血防工作汇报、简报》，第 51 页，余江县档案室藏，1956 年。

8547 米，土方 33114 立方米，填水塘 11 口、牛车井 9 个，共计土方 2739 立方米，修理水沟 4 条，长 5100 米，土方 10742 立方米，开新沟 3 条，长 2300 米，土方 3242 立方米[48]。至此松山、马岗两地已全部完成开新沟填老沟的任务，弓塘和倪桂也进入扫尾阶段。

1956 年底，江西省总结该省一年来的血吸虫病工作时特别肯定了余江县开新沟填旧沟的灭螺措施，指出“消灭钉螺主要是发动群众结合兴修水利开新填旧、铲草积肥、水田改旱地，重点推行人工捕捉、药物杀灭和火烧等办法，其中以开新填旧、水改旱的成绩最好。”并指出余江通过上半年消灭了 60% 的钉螺，下半年又消灭了 40%，全县已基本上消灭了钉螺[49]。从此，“开新填旧”成为余江县的代名词，并成为一种消灭钉螺的有效措施被推广。

1957 年 4 月国务院发出“关于消灭血吸虫病指示的通知”，指出“消灭血吸虫病已成为我们当前的一项严重的政治任务”。该年也是余江县两年灭病计划最关键的一年，为此，余江县制定了“巩固成绩、复查疫情、反复战斗、坚决歼灭”的血防方针，并制定了“三结合”的工作路线，即：把科学技术与群众运动相结合，把消灭血吸虫病与农业增产和兴修水利相结合，将突击运动与经常工作相结合[50]。就灭螺而言，该年上半年的灭螺重点为稻田区，特别是村庄周围 500 米以内的区域，对人群威胁性最大。开新沟填旧沟及修沟工作以复查为主，分春耕、夏收和秋收

47 “中共余江县委防治血吸虫病五人小组关于 12 月份上半月的血防工作汇报”，余江县血防站《县血防办血防工作汇报、简报》，第 56 页，余江县档案室藏，1956 年。

48 “中共余江县委防治血吸虫病五人小组关于 12 月份下半月的血防工作汇报”，余江县血防站《县血防办血防工作汇报、简报》，第 59 页，余江县档案室藏，1956 年。

49 “江西省 1956 年血吸虫病防治工作总结（初稿）”，余江县血防站《省卫生厅、血防五人小组关于支援治疗、缩短疗程、治疗收费、调查总结的函、通知》，第 32-33 页，余江县档案室藏，1956 年。

50 “余江县一九五七年血吸虫病防治工作初步计划”，余江县血防站《县血防五人小组、血防站一九五七年血防计划、汇报、会议、总结》，第 1 页，余江县档案室藏，1957 年。

三次进行。4 月中旬，余江县组织三个药物灭螺队，使用砒酸钙在以往土埋不彻底的地方喷药达 4172 平方米。秋收前又发动群众清沟铲草，清理水沟 156 条、水塘 41 口、田埂 3674 条。此后又动员部分群众消灭孤立分散疫区的钉螺[51]。9 月李俊九在第三次血防专业会议上提出年底前后要完成 64995 平方米的灭螺面积，把过去未灭或灭得不彻底的沟塘，采取开新填旧的方法彻底消灭[52]。

至 1957 年 11 月调查，余江县弓塘、邓埠等疫区还有 17 条老沟和 10 多个水塘残存钉螺，尚需开挖 4 条新沟渠用于灌溉。鉴于以往的经验，该县继续采取“开新填旧”的灭螺措施，并进一步细化开新沟填老沟的规范，要求开新沟时“沟身平直，沟壁陡峻，沟底要深，使水流快速”，目的是为保持水流的畅通，使钉螺既无容身之处，又无适宜生活环境。填老沟时要求“先将沟塘两岸或四周的杂草和泥土铲 5 至 7 寸深（因冬天钉螺藏在泥土里较深，铲浅了不行），从上至下，将铲下有钉螺的杂草和泥土堆到沟塘底拨平，然后再将无螺的新泥土填埋上，填一层打紧一层，注意在铲草的时候，不要只铲低洼的部分，而不铲较高的部分，只铲草多的地方，不铲草薄的地方……填埋沟坑时，对有树儿、牛车井、石桥、石缝洞等处，应特别注意认真埋好[53]。”该年底，灭螺进入扫尾阶段，因此血防工作安排兼顾了路、桥、石缝等复杂地段的灭螺。

3.“开新填旧”第三阶段

1958 年工农业生产的大跃进波及血防，该年 1 月余江县提出“苦战

---

51 “余江县一九五七年防治血吸虫病工作总结”，余江县血防站《县血防五人小组、血防站一九五七年血防计划、汇报、会议、总结》，第 13 页，余江县档案室藏，1957 年。

52 “李俊九同志在余江县 1957 年第三次血防专业会议上的总结”，余江县血防站《县血防五人小组、血防站一九五七年血防计划、汇报、会议、总结》，第 7 页，余江县档案室藏，1957 年。

53 “发动群众，坚决把钉螺消灭干净”，余江县血防站《县委、县人委、县委血防办关于灭螺会议、灭螺试验的通知、报告》，第 4-5 页，余江县档案室藏，1957 年。

四十天,彻底消灭血吸虫病”的口号,要求突击三天,完成所有地段灭螺,十五天管好粪便,十五天进行粪检,二十五天完成治疗所有病人,并对已进行过灭螺的地区分别在一、四、七、十一等月进行复查[54]。3 月,余江县委又提出“苦战三十天,全面彻底根除血吸虫病”的口号。

该年春季除了继续进行灭螺扫尾工作外,开始在以往进行过灭螺的地区进行效果复查,1 月 20-24 日进行第一次复查,历时 5 天,查沟 30 条,于弓塘乡铁路边发现活螺 3 个,但均未被感染。5 月进行了一次规模更大的复查活动,以普查的方式进行。复查前从各乡抽调劳动力进行培训,并由血防干部带领前往各沟塘进行调查,共查晚田 322 亩、水塘 111 个,田塘 168150 平方米,均未发现钉螺。沟渠复查共查余江县各疫区 340 条沟渠,全长 128884 米,总面积 248747 平方米,在弓塘乡发现活螺 3 个,死螺 2 个,在国营和更新农场分别发现死螺 1 个[55]。

随后,江西省委书记方志纯督促余江县委书记李俊九将余江县消灭血吸虫病的经验写成报告,并由 1958 年 5 月 10 日《江西日报》刊登,名为《我们是怎样根除血吸虫病的》。1958 年 5 月 12 日,江西省委血防 5 人小组办公室抽调 37 人赴余江进行 4 天的实地调查,共抽查 103 条老沟、36 条新沟、109 口水塘、441 亩稻田,发现活螺 42 只,后全部进行土埋;抽查 8 个粪缸底部粪便,虫卵全部为阴性,上部粪便发现 2 个阳性虫卵;抽查 211 个病人的粪便,发现 6 个阳性[56]。据此,省委血防五人小组办公室鉴定余江为“根除”血吸虫病的县。

---

54 “1958 年全县防治工作计划(草案)”,余江县血防站《县血防五人小组、县卫生局一九五八年血防、卫生工作计划、总结、家畜血防查治报告》,第 1-3 页,余江县档案室藏,1958 年。

55 “余江县委血防五人小组关于 1958 年上半年血防工作总结”,余江县血防站《县血防五人小组、县卫生局一九五八年血防、卫生工作计划、总结、家畜血防查治报告》,第 9 页,余江县档案室藏,1958 年。

56 “1958 年上半年卫生工作总结报告”,余江县血防站《县血防五人小组、县卫生局一九五八年血防、卫生工作计划、总结、家畜血防查治报告》,第 29-30 页,余江县档案室藏,1958 年。

随后，省委血防五人小组于5月25日至28日，在邓埠镇举行余江县首先“根除”血吸虫病的庆功大会，参加会议的有江西省各疫区县、市血防办主任、血防站长、省委书记方志纯、签署鉴定书的孙振中，还有代表医学界专家及江西省卫生厅、血防办等的领导程崇圯、邱倬、周奕横、盛鸿轩等，共123人。余江县委书记李俊九作“余江县根除血吸虫病基本情况介绍”的专题报告[57]，这一事件经1958年6月30日《人民日报》报道之后，为毛泽东所知，遂写下了上述著名的《送瘟神》二诗。

余江县并非单靠“开新填旧”的灭螺措施即消灭了血吸虫病，实际上针对灭螺，余江县采取了开新沟填旧沟、三光积肥、水田改旱地、藕塘改鱼塘、茶枯和石灰药杀等多种方法，灭螺面积达69万平方米，其中以“开新填旧”为主。余江县最早选择位于疫区上游的马岗乡进行血防试点，采用“三光灭螺”与“修沟填汊”相结合的方式。“三光灭螺”即把适合钉螺生长的新旧沟渠两岸和塘畔以及屋前屋后的杂草铲光。后来证明，土埋钉螺更适合以沟渠型钉螺为主的余江县，灭螺效果更为明显，遂将其推广至全县疫区，只在灭螺工程浩大而钉螺密度又较低的地区和亟需用于农田灌溉的水沟实行小规模的“三光灭螺”，但这种方法容易遗漏钉螺或在移除杂草时导致钉螺随之扩散至别处，即使后期补救和反复操作也不能彻底消灭钉螺，最终改为“开新填旧”的方式。

与此同时，该县的粪管水管和治疗等工作亦同步进行。为了解决1956年以后治疗落后于预防的问题，江西省、市等九个医院，派出医务人员39人，组成五个治疗组于3月12日赴马岗、弓塘、西坂、瑶池、邓埠等地支援当地的治疗工作。另有康复医院调派16人协助余江县的治疗任务[58]。前后派出医务人员达100多人，自1953年9月至1957年10

57 《余江首先根除了血吸虫病》，《江西中医药》，1958年第6期，第5页。

58 “余江县防治血吸虫病工作初步总结报告（55年11月20日-56年4月8日）”，余江县血防站《县血防办血防工作汇报、简报》，余江县档案室藏，1956年。

月，余江县共收治病人3616人，治疗出院3339人，尚未治疗的病人只剩437人[59]。

苏德隆曾于1952年提出“扑灭中间宿主钉螺和消灭尾蚴，在理论上是正确的，但到如今还没有适当而有效的方法”[60]。吴寿岭于1955年全面分析了血吸虫病的预防措施之后指出，严格管理粪便、扑灭钉螺、不和有感染的水接触这三项措施，只要有任何一项做得完全彻底，即可切断血吸虫的生活史，消灭血吸虫病[61]。医学界虽对阻断血吸虫病的流行有清醒的认识，但在大规模的进行血吸虫病的治疗与预防之初，他们还不能想象或者说相信，上述措施能够有一项得以完全彻底的开展，而1955年之后的血防历史竟让这一想都不敢想的事成为现实，这种“不可能”即为余江县首创的“开新填旧”，消灭钉螺。

卫生部血吸虫病研究委员会常务委员、江西医学院教务长程崇圯在余江县“根除”血吸虫病的庆功大会上表示，余江县“不论在治疗病人，消灭钉螺和两管工作，都已超过了中央制定的基本消灭血吸虫病的标准，从流行病学意义上可以认为血吸虫病发病各个环节已经受到控制”[62]。这是来自医学界流行病学专家对余江县的肯定，也是对血吸虫病可以被消灭的肯定。

四，余江模式的推广

方志纯在余江县“根除”血吸虫病的庆功大会上指出：血吸虫病不仅可以预防，而且完全可以彻底消灭；党中央所提出的积极防治的方针是

59 “余江县血吸虫病已基本消灭”，余江县血防站《县血防五人小组、血防站一九五七年血防计划、汇报、会议、总结》，第22页，余江县档案室，1957年。

60 《苏德隆教授论文选集》，天津科学技术出版社，1995年，第132页。

61 吴寿岭《血吸虫病预防综述》，《中级医刊》，1954年第7期，第11页。

62 程崇圯《世界医学史上光辉的一页》，选自《江西省防治血吸虫病工作资料汇编（1958）》，中共江西省委除七害灭六病总指挥部办公室编印，第46页。

完全正确的，并号召在全省推广余江县的经验[63]。为此，他还专门编写了一首《消灭钉螺歌》，全文如下：

> 消灭钉螺齐动手，血吸虫病绝根由。用火烧来用药杀，钉螺个个命难留。开挖新沟填旧沟，截弯取直水畅流。钉螺打坑深埋葬，不灭干净誓不休。沟渠草泥常挖净，入窖积肥保丰收。滨湖草地勤开垦，抢种粮油是良谋。藏螺水田改旱种，人畜安全不担忧。粪便经常管理好，病虫繁殖无自由。苦战三年钉螺灭，地增粮棉人增寿。血吸虫病消灭尽，伟大壮举传千秋[64]。

一首朗朗上口的灭螺歌将余江县的血防工作系统地概括出来，工作方式是全民动手，灭螺方式为火烧、药杀、“三光”、“堆肥”、水改旱和“开新填旧”，灭螺地区包括沟渠、滨湖草地、水田等，此外还包括管理粪便。作为余江县的首创——“开新填旧”，方式为打坑深埋钉螺，将沟渠截弯取直，以保证水流畅通，通过改善水流、水质，消灭钉螺孳生环境，进而消灭了血吸虫的中间宿主——钉螺，从而阻断血吸虫病的传播。

余江县消灭血吸虫病以后，各疫区制定了新的消灭血吸虫病的计划，如永修县在余江县“根除”血吸虫病的庆功大会上提出两年任务一年完成，争取大战鄱阳湖的庆功大会在永修召开。玉山县提出争取在1958年国庆节前基本消灭血吸虫病，后三个月进行扫尾，成为“根除”血吸虫病的第二个县[65]。继余江之后，江西省先后有婺源县、浮梁县、奉新县、泰和县、上犹县、南昌市等地宣布“根除”血吸虫病。

实际上，1958年初，全国已有343个乡、镇基本上消灭了钉螺。江

---

63 《余江首先根除了血吸虫病》，《江西中医药》，1958年第6期，第7页。

64 罗澄清《送走瘟神展宏图，为民造福传千秋—记方志纯同志领导消灭血吸虫病工作片断》，《送瘟神纪实》，第10-11页。

65 《江西日报》，《余江首先根除了血吸虫病》，《江西中医药》，1958年第6期，第7页。

西省的余江、上犹、奉新、婺源、浮梁，湖北省的古称、襄阳、大冶，湖南省的慈利，安徽省的祁门、太平，浙江省的德清、绍兴和上海市的东郊区、北郊区等 15 个县、区已基本上消灭了血吸虫病[66]。而上述这些基本消灭血吸虫病的地区，绝大部分位于山区。以江西省为例分析继余江之后，这些在 1958 年宣布消灭血吸虫病疫区的特点和灭螺经过，以寻找其中的共性。

1. 婺源县

婺源县位于江西省东北部，地势东北高，西南低，山涧溪河密布，大部分属于乐安江流域上游水系。1953 年 9 月江西省血吸虫病防治所驻德兴县的第七工作组赴婺源县进行血吸虫病的流行情况调查，由此确定婺源县为血吸虫病流行区。据检查该县 149 人，发现虫卵者 43 人，感染率为 28.9%[67]。因此，调查组建议在该县实行水利改良、水田改旱地、药杀等方式进行灭螺，并建立公共厕所，改良水源等。

1954 年 9 月江西省血吸虫病防治所改编为上饶专区第一血吸虫病防治站后，站址仍驻余江县邓家埠，防治地区包括余江、余干、鄱阳、万年、婺源、浮梁六县。据婺源县血防组的调查，该县钉螺主要分布于两个山垅之间，沿两条小河呈带状分布，一条自石岭山脚下，过小岩前村，至岩下村为止，长 1000 米左右。另一条自长林村，经路下、横亭至董家村，长约 3500 米[68]。钉螺沿水系蔓延于水沟、水田、水塘、荒地、树林等地。在此地带下游未发现钉螺。疫区居民多因生产、生活与疫水接触频繁而

---

66 “鼓足干劲，加速消灭血吸虫病”，《人民日报》1958 年 2 月 27 日，《人民日报社论全集》，北京：人民日报出版社，2013 年，第 222 页。

67 “婺源县清华区血吸虫病调查工作总结报告”，江西省血吸虫病防治所第七防治组，婺源县血吸虫病防治站藏，1953 年。

68 “婺源县血吸虫病防治工作组调查报告”，婺源县卫生局《关于爱国卫生、妇幼保健、血防等工作计划、要点、总结、通报》，第 105 页，婺源县档案馆藏，1043-5-1-1955。

感染，如平日里的饮水、洗衣、洗菜、沐浴、洗马桶等生活用水均来源于两条河流。同时，疫区水田灌溉也依靠两条河流。

1955 年血防组提出了消灭钉螺的具体办法，针对水沟里的钉螺，婺源县采用在余江县实践已比较成熟的开新沟填旧沟和“三光灭螺”的办法，改变钉螺孳生环境，以消灭钉螺。针对田边钉螺采取铲草积肥的方式，而稻田里的钉螺依靠水田改旱地来消灭，此方法在玉山县已广为推广。再者是茶枯等药杀灭螺[69]。自 1956 年冬季开始，婺源县先后发动群众 1023 人，开新沟填旧沟 46 条，长 12997.68 米，铲田塍 155.25 亩，积肥 1500 担，但后者灭螺效果没有前者好。1956-1957 年两年内水田改旱地共计 730.29 亩。与此同时，采用茶枯、砒酸钙、石灰等在田间或不适宜土埋的地区进行药杀灭螺。至 1957 年 9 月，该县已基本消灭钉螺的沟渠有 28 条、水塘 2 口、晚稻田 150 亩、荒地 15 亩，总面积达 169000 多平方米，占钉螺总面积 186000 平方米的 90%[70]。

至 1958 年经婺源县 3 月自行复查和省考核组 5 月复查之后，宣布“婺源县已根除血吸虫病”。鉴定结果为：在新开的 14 条水沟和水田、旱地、荒地等 498.76 亩面积内抽查，发现活螺 8 只，平均密度 0.00038 只 / 平方市尺；对疫区内 96% 的人进行粪捡，仅有 15 名晚血病人仍有虫卵，未发现新感染病例；抽查疫区六个村的粪缸、耕牛，未发现虫卵及病牛；疫区群众改用山中泉水，避免感染疾病[71]。通过鉴定，婺源县成为继余江之后第二个“根除”血吸虫病的县。

---

69 同上，第 106 页。

70 “关于婺源县基本消灭血吸虫病工作调查报告”，婺源县卫生局《关于血防工作简报、月报表、调查报告等》，第 62 页。婺源县档案馆藏，1043-7-7-1957。

71 中共婺源县委血防领导小组办公室编《江西省婺源县血吸虫病防治资料汇编（1953-1984）》，1984 年，第 26-27 页。

2. 上犹县

上犹县位于江西省西南边陲，地势由西北向东南倾斜，西部和北部多海拔 1000-2000 米的高山，东南为丘陵，其间河谷较宽，坡度和缓，有溪河穿流，是该县土地肥沃、粮田集中之地，该县血吸虫病流行的地区之一城关区的高元乡和东山镇就位于这一区域。另一流行区位于该县西南营前乡蔡家城和下陈两村。据村民回忆，解放前夕，仅蔡家城村因血吸虫病而死亡的就有 47 人、绝户 8 户[72]。该县疫区发现于 1952 年，源于城关区高元乡的一个学生，在西安军医大学学习寄生虫学，化验自己的粪便时从中发现血吸虫卵。后经派人到当地查访，发现有晚期血吸虫病患者[73]。由此证实此县为血吸虫病流行区。

据调查，全县疫区总人口 16313 人，而有病人有钉螺的正型疫区人口 3491 人，占疫区总人口数的 21.4%。钉螺大多分布于水沟、水塘、稻田、低洼荒地等处，面积约 73762 平方米。上犹县人群感染亦以农民为主，但与绝大部分疫区相比，该县患者感染率在年龄组和性别两方面体现出很大的不同，如高元乡和东山镇两个疫区患者以 30-34 岁年龄段感染率最高，为 27%，35-39 岁感染率为 24.52%，但 55-59 岁年龄段感染率为 25.58%，高于前者。营前乡也存在同样的情形。原因在于该县 50 岁以上老人从事农业生产的相对较少，大多从事养鱼业，因经常打鱼草、下鱼塘，与有螺水沟、水塘接触频繁而感染。此外，营前乡女性血吸虫病的感染率高于男性，原因在于该乡女性总人口多于男性。此外，男性多在矿山或机关、团体和学校中工作，女性多从事农业生产与疫水接触频繁也是重要的原因[74]。这是上犹县血吸虫病流行中有别于其它疫区的特殊之处。

---

72 中共上犹县委血防领导小组编《上犹县血防志》，1988 年，第 13 页。

73 同上，第 13-14 页。

74 同上，第 16-17 页。

1956 年 4 月，赣南行政区上犹县血吸虫病防治站成立，5 月县委血防五人小组联合有关部门成立上犹县血防委员会，作为全县血防工作的领导机构，并于该月提出了“半年准备、一年战斗、半年扫尾、彻底消灭血吸虫病”的规划。围绕该计划，1956 年开始调查全县钉螺分布情况，证实全县有钉螺分布的水沟 7 条，面积 3289 平方米，水塘 18 条，面积 8788 平方米，水田 45890 平方米和荒地 15364 平方米[75]。全县有钉螺面积 73331 平方米，其中以水田和荒地的钉螺分布面积最高。

1956 年冬，上犹县组织 1451 人，采取“三光灭螺”、土埋、铲草和火烧及药杀等方式灭螺 15364 平方米。此后，1957 年春季又组织 2000 余人，结合兴修水利，采取“开新填旧”的方式，填旧水沟 7 条，达 3289 平方米，新开水沟 2 条，计 2631.6 平方米。并实行水改旱，将疫区两个乡 889 亩水田全部改为旱地，无法改旱的地区采取药物喷杀，灭螺面积共计 49179 平方米。1958 年 3 月组织 2800 人，主要采用土埋方式，填埋水塘 18 口，计 8788 平方米[76]。至此，已基本消灭全县的钉螺。

1958 年 8 月，经江西省委五人小组办公室鉴定，上犹县无论在消灭钉螺，治疗病人，还是粪便、水源管理等方面均超过中央血防九人小组办公室规定的基本消灭血吸虫病的标准[77]，成为又一个“根除”血吸虫病的县。

3. 浮梁县

浮梁县，即现在的景德镇市，于 1948 年发现首个血吸虫病例。其血吸虫病仅流行于该县东南部南安乡一地。该乡三面环山，中有南河穿流，土地肥沃，地势平坦，水源充足，是该县重要的双季稻产区。据血防

75 同上，第 23 页。

76 同上，第 31-32 页。

77 同上，第 33 页。

初期调查,钉螺主要沿水系分布于夕溪、新溪沿岸及查陂三个田畈,呈带状和片状。疫区范围约 5000 平方米,流行模式属山丘型。疫区人口为 2690 人,有血吸虫病患者 309 人,居民感染率为 11.4%[78]。就疫区面积和患病人数而言,该县是一个血吸虫病流行的轻疫区。

本县针对水田钉螺采取水田改旱地的措施,先后进行水改旱面积达 1567 亩。针对水沟、河滩、荒田等处钉螺,则主要采用开新沟、填旧沟、"三光"铲草和培土掩埋等方式灭螺,并辅以火烧和茶枯、石灰、砒酸钙等药杀灭螺。自 1956 年始,两年内,开新沟 12 条,填旧沟 8 条,"三光"药杀灭螺 15 条,全长 21410 米。填水塘 2 口,荒田灭螺 10 亩,河滩灭螺 23978 平方米,灭螺面积总计 1008701 平方米[79]。至 1958 年 10 月普查,疫区未再发现钉螺。经鉴定,1959 年 1 月,浮梁县成功"根除"血吸虫病。

4. 泰和县

泰和县位于江西省西南部,地势四周多山岭,中部为平原,赣江自南向北贯穿县境,将该县分为河东和河西两大部分。血吸虫病主要流行于河西马家洲周围 10 千米范围内,以梅乌江为界,疫区分为东、西两片,分别为栖龙乡和荆洲乡。梅陂大小支渠与旧水沟互相连接,纵横交错于各个疫区,每遇赣江涨水,洪水倒灌侵入马家洲、荆洲、汉溪、武溪、南富等低洼地区,成为钉螺孳生的主要场所。疫区内受血吸虫病威胁人口达 11888 人。

1951 年泰和县首次发现血吸虫病例,1953 年开始流行病学调查。经历年调查发现血吸虫病患者 2025 人。钉螺主要分布在水沟、水塘、荒

78 中共江西省委除七害灭六病总指挥办公室编《江西省防治血吸虫病资料汇编(1952-1958)》,1959 年,第 27 页。

79 "浮梁县根除血吸虫病总结",《江西省防治血吸虫病工作资料汇编(1958 年)》,中共江西省委除七害灭六病总指挥部办公室编印,1959 年,第 72 页。

洲和部分晚稻田等低洼潮湿、杂草丛生、水沟弯曲、水流缓慢的地区，钉螺面积达 3852443 平方米。其中布有钉螺的沟渠 80 条，1062956 平方米，水塘 135 口，181987 平方米，水田 3020 亩，荒洲 18 块，593160 平方米[80]。钉螺分布面积以水沟型最大，钉螺密度也以水沟里最高。

根据以上钉螺分布特点，泰和县灭螺首选“开新填旧”的灭螺措施，由县委组织水利干部和血防干部共同勘测，制定灭螺方案，共填旧沟 56 条，填旧塘 48 口，面积达 722657 平方米。开新沟 18 条，长 18003 米，并修筑赣江防洪堤一条，长 6600 米。在工程浩大、排水不易而钉螺密度不高和急需农田灌溉的地区采取清沟灭螺法，结合“三光”铲草，共铲沟 24 条，水塘 87 口，荒洲 18 块，总面积 1115446 平方米。与有钉螺沟渠相连的水田则采用水田改旱地的措施，先后水改旱 1948 亩。不适宜“开新填旧”和水改旱的地区则采用茶枯、石灰、砒酸钙等进行药物灭螺[81]。至 1958 年底基本消灭县境内的钉螺。1959 年 1 月泰和县宣布“根除”了血吸虫病。 1959 年江西省六县、市根除血吸虫病的庆功大会即在泰和县举行。

5. 奉新县

奉新县位于江西省西北部，地势西高东低，南潦河自西向东贯穿全境。血吸虫病流行区就位于县境西北南潦河北部的干洲乡。1953 年经高安血防组调查证实该县为血吸虫病正型疫区。1956 年，奉新县血防组赴疫区进行血吸虫病流行病学调查，进一步明晰干洲乡血吸虫病以黎堰圳两岸最为严重，因该病流行毁灭村庄 7 个，约 300 多户。与圳相通的水塘及稻田亦有钉螺孳生。奉新县钉螺面积总计 125026 平方米，以

80 “泰和县根除血吸虫病的工作情况介绍”，《江西省防治血吸虫病工作资料汇编(1958 年)》，中共江西省委除七害灭六病总指挥部办公室编印，1959 年，第 63 页。

81 同上，第 65 页。

沟圳最多，占钉螺总面积的73%，其次为稻田，占20%[82]。

为消灭钉螺，奉新县先后实践了人工捕捉、火烧、药杀、铲草灭螺等方式，耗费人力的同时遗漏地区也很多。此外，药物成本过高且易受天气影响较大，所以灭螺效果不高，螺情不断反复，遂于1956年8月派人赴余江学习灭螺经验，实施“开新填旧”的土埋灭螺，以消灭灌溉沟内的钉螺，并辅以“三光”铲沟、填塘修塘、药杀等方法消灭散在的小块钉螺面积。至1958年，奉新县共发动4000多人，埋掉老沟圳50条，长56766米，开新圳33条，长78315米，埋掉老塘4口，灭螺面积28万余平方米[83]。

为保证“开新填旧”灭螺措施的顺利实施，奉新县委组织灭螺指挥部，统一指挥和调配劳动力，规定疫区70-80%的劳力投入灭螺，并在非疫区抽调40-50%的劳动力支援灭螺。参与灭螺的民工与兴修水利一样，给予工分报酬，并按完成土方数补助米，每立方米补助二两。工程采取划分地段，包干负责的方式，并对干部和民工分别提出要求，如干部须做到“三好”（组织领导好、民工调配好、完成质量好）“三快”（开工快、汇报快、完成快）。对民工要求“三定”（定土方、定时间、定质量）“三不”（不窝工、不浪费、不旷工）等[84]。奉新县的灭螺方式基本是余江县的翻版，至1958年底已消灭全县钉螺，并于1959年1月宣布“根除”血吸虫病。

6. 南昌市

南昌市位于鄱阳湖以南的滨湖地区，地势低洼平坦，赣江自南向北贯穿市境，在境内形成许多河洲，血吸虫病流行区就位于市区下游的河

82 中共奉新县委血防领导小组办公室《江西省奉新县血吸虫病流行情况和防治工作资料汇编（1956-1980）》，1983年，第15页。

83 同上，第48-49页。

84 “奉新县根除血吸虫病工作总结”，《江西省防治血吸虫病工作资料汇编（1958年）》，中共江西省委除七害灭六病总指挥部办公室编印，1959年，第90页。

洲地区。所以该市血吸虫病流行模式兼有湖沼和山丘型两种。南昌市的血吸虫病发现的较晚。1957 年 1 月该市凤凰洲地区发现钉螺和疑似病人,经卫生防疫站调查,确定为血吸虫病流行区。7 月建立血吸虫病防治小组,开始本市疫情的调查摸底,至 11 月成立血防领导小组及办公室,开始防治工作。

据调查,南昌市血吸虫病流行区域共有 4 个乡,除桃花乡凤凰洲为正型疫区外,其它扬子洲、塘山、桃溪三地均未发现钉螺,属于输入型流行区,患者多因前往鄱阳湖打湖草或牧牛而感染。首次调查,全市共发现血吸虫病患者 194 人,疫区时有人口 6920 人,平均感染率为 2.8%,凤凰洲感染率略高,为 8.9%,患者多因耕种水田,与疫水接触频繁而感染[85]。就感染率而言,该市属于轻型疫区。

南昌市钉螺主要分布在洲滩、水田、沟渠、小块洼地、荒田和水塘中,钉螺面积约 1011839 平方米。自 1957 年 12 月至 1958 年 9 月,该市针对不同类型钉螺分布特点,先后采用拖拉机翻耕、土埋、铲草堆肥、沤肥及药物处理等方法灭螺,其中以翻耕为主,灭螺面积达 915024 平方米,占钉螺总面积的 71%。其次为荒地及田边铲草、铲田埂灭螺等,占钉螺总面积的 20% 左右。填沟、清沟、开新沟填旧沟等并不是该市主要的灭螺措施,其灭螺面积占钉螺总面积的 8%,另有 1% 的钉螺采取填畦的方式[86]。至 9 月 13 日江西省血防办公室复查鉴定,灭螺效果接近 100%,达到消灭血吸虫病的标准。

从上述 1950 年代末宣布“根除”血吸虫病的地区来看,它们的共性在于,除南昌市外均属于山丘型疫区,流行模式单一,且疫区面积相对较小,与周边各县疫区不相连,水系不相通,是血吸虫病流行区中的“孤独块”。如上犹县的两个疫区高元乡和营前乡,一个在县城南,一个在县城

85 “南昌市根除血吸虫病工作总结”,《江西省防治血吸虫病工作资料汇编(1958 年)》,中共江西省委除七害灭六病总指挥部办公室编印,1959 年,第 99 页。

86 同上,第 105 页。

上游西北方向，两乡相距 40 千米左右。婺源县流行区只有婺源河上游清华乡一带，尽管该县周边景德镇、德兴及浙江省的开化和安徽省的祁门、休宁均为血吸虫病流行区，但婺源与各县疫区均不相邻，独立成片。疫区面积小，疫情较轻，便于统一指挥和组织人力等是上述各县、市在短期内消灭钉螺，阻断血吸虫病传播的主要原因。

结　语

1950 年代，江西省的血防工作经历了自上而下的血防机构建制和改革，又经历了自下而上血防经验的创造和推广。1951 年江西省卫生处抽查和了解全省疫情后，于次年成立江西省血吸虫病防治所，领导重点疫区的调查和防治工作。为兼顾全省疫情，1953 年血防所下设血吸虫病防治小组。在普查全省血吸虫病流行情况后，为增加基层血防的自主性，于 1954 年撤销血防所，建立血防站，站下设血防小组，分别负责各县、市的血防工作。血防权利和自主性随着一次次机构改革，逐渐由省级下放至县级，甚至村级政府。各疫区自主探索消灭血吸虫病的措施，余江血防的成功成为地方经验的典型代表。

在消灭血吸虫病的若干环节中，治疗病人无法使血吸虫病绝迹，管好粪便无法实现血吸虫卵的彻底消灭，药杀不可能实现彻底消灭钉螺的目标，唯有实行“土办法”，依靠人力，实行“开新填旧”，才最终实现钉螺的绝迹，阻断血吸虫病的传播。余江县的特殊性在于它为山丘型疫区提供了有效地消灭血吸虫病的措施。在新中国成立初期，尤其是缺医少药的情况下，掌握医学、科学话语权的专业人士否定血吸虫病可以消灭，而余江创造了“仅仅用群众的智慧、用简单的人力方法就战胜、消灭了它，这无疑是人类医学防治史上的一个奇迹[87]。”既打破了医学与科学的神

87　陈冠任编著《治国录：毛泽东与 1949 年后的中国 3》，北京：中共党史出版社，2014 年，第 551 页。

话,也证实了新中国管理国家的能力。因此才会引起一位国家领导人的特别关注。

作为一种成功的地方经验,余江的“开新填旧”自试点阶段就被各疫区借鉴。1958 年宣布“根除”血吸虫病以后,更掀起一股学习余江血防的热潮,江西省委书记方志纯号召在全省推广。然而,余江模式的推广也有其局限性,就以上几个 1958 年“根除”血吸虫病的地区而言,与江西省其它疫区相比,其流行面积相对较小,集中于境内一、二个乡,流行模式单一,绝大部分为山丘型疫区,多数疫区呈小块或散在性分布,即血吸虫病流行中的“孤独块”。1956-1958 年间开展的大规模灭螺运动,尤其是采用余江县首创的“开新填旧”灭螺方式,使得上述疫区的钉螺在短时间内被消灭,传播媒介被阻断,血吸虫病疫情暂时得以控制,即当时所认定的“根除”。由此,以余江为先例,江西省创造了在山区消灭血吸虫病的“奇迹”,这一成功案例,在 1958 年全国“赶超、竞赛、跃进”的背景下尤为显著。

「開新填旧」:1950 年代江西省山岳地帯における住血吸虫病の予防と制圧

要旨:住血吸虫病の流行は、1949 年以降、中央指導者層にとって重要な課題となりつつあった。江西省の予防活動は、中央による予防政策の変化にともない、トップダウン式機構の編成と改革を経て、ボトムアップ式のシステムへと変容し推進されることになった。この第一次機構改革によって、住血吸虫病予防に関わる権力と自主性は次第に省レベルから県レベル、さらには村レベルへと移管され、各感染区域が自主的に住血吸虫病の対策方法を模索しはじめた。全人民を動員した予防運動は、

このように権力が下級機関へと移管されていく過程で発展を遂げた。江西省余江県は医学調査と全人民動員という手法を通じ、丘陵型感染区域における住血吸虫病の流行を抑制するため、「開新填旧」（新しい水路を掘り古い水路を埋める）という方法を編み出した。これは、灌漑区域の用水系統を改造することでオンコメラニア属の巻貝の生育に適していた環境を徹底的に破壊し、感染の拡大を防ぐというやり方である。余江県で住血吸虫病が一掃された後、「開新填旧」は地方での成功例の一つとして全国の他の感染地域に普及し、1958 年頃にはいくつかの県や市で住血吸虫病の根絶が見られるに至った。「開新填旧」による予防措置には制約があり、山岳地帯にあって面積が小さく、かつ流行のパターンが単一であるような感染区域にしか適用できなかったことは事実である。それでも、住血吸虫病それ自体についていえば、1950 年代の予防活動は、山岳地帯での住血吸虫病の流行を終息させる上で有効な試みであった。さらに、住血吸虫病の予防を成功させたことは、「予防治療の歴史における一つの奇跡」として、新中国の統治能力の高さをも実証したのである。

“Ditching the New and Filling the Old”: Prevention and Control of Schistosomiasis in the Mountainous Areas of Jiangxi Province in the 1950s

Abstract: The prevalence of schistosomiasis gradually caught the attention of the new central leadership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since 1949. Along with the changes in the central schistosomiasis control policy, Jiangxi Province had undergone a top-down institutionalization and reformation on

schistosomiasis control, as well as creations and bottom-up generalization. The power and autonomy of schistosomiasis control had been gradually delegated from provincial level to county-level and even village-level governments together with successive institutional reforms. The epidemic areas had autonomously explored measures to eliminate the disease. The schistosomiasis prevention campaign, motivated by the entire population, was developed throughout the process of continuous decentralization. Through medical investigations and mass mobilizations, Yujiang County (Jiangxi Province) had created a prevention and control measure against schistosomiasis in epidemic hilly areas—“ditching the new and filling the old”—to completely eradicate the adaptive environment for oncomelania by reconstructing canal networks of irrigation areas, thereby blocking the spread of disease. As a successful local case, it was extended to other epidemic areas across the country, with a number of counties and cities founded to eradicate schistosomiasis around 1958. The control measures for schistosomiasis—“ditching the new and filling the old”—had limitations, since they were only applicable to small epidemic areas with a monotonous epidemic pattern. Nonetheless, as far as the schistosomiasis epidemic itself is concerned, the control activities in the 1950s were effective attempts for epidemic prevention in mountainous areas. In addition, as a “miracle in the history of epidemic control and treatment,” the success of schistosomiasis prevention also confirmed new Chinese government’s capability for national governance.